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广发鑫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摘要

基金管理人: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本基金于2018年10月13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8]2341号文准予募集注册。

客服电话:400-800-0562
网址:www.gffund.com
基金名称:广发鑫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191号

业务传真:010-87722000
客服电话:4001-600-882
基金名称:广发鑫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源路1号

风险提示:1. 基金管理人承诺,在报告期内(自2018年9月30日至2018年10月15日)基金资产净值未出现波动。

Table with 3 columns: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Rows include 1. 存出保证金, 2. 应收利息/股利, 3. 应收申购款, 4. 其他资产, 5. 其他负债, 6. 其他资产, 7. 其他负债.

截至2018年9月30日,本基金资产净值未出现波动。
截至2018年9月30日,本基金资产净值未出现波动。

第一部分 基金管理人

一、概况
1. 名称: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 住所: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48884(集中办公区)

客服电话:400-800-0562
网址:www.gffund.com
基金名称:广发鑫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191号

业务传真:010-87722000
客服电话:4001-600-882
基金名称:广发鑫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源路1号

第二部分 基金的投资

一、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为中长期稳健收益型证券投资基金,主要投资于具有良好成长性的股票,在追求基金资产长期增值的基础上,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

二、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包括:1. 资产配置策略; 2. 股票投资策略; 3. 固定收益投资策略; 4. 衍生品投资策略; 5. 其他资产投资策略。

三、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截至2018年9月30日,本基金资产净值未出现波动。
截至2018年9月30日,本基金资产净值未出现波动。

四、基金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300指数收益率*30%+中证红利指数收益率*70%。

五、基金的风险控制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在报告期内(自2018年9月30日至2018年10月15日)基金资产净值未出现波动。

六、基金的费用
基金管理人承诺,在报告期内(自2018年9月30日至2018年10月15日)基金资产净值未出现波动。

七、基金的信息披露
基金管理人承诺,在报告期内(自2018年9月30日至2018年10月15日)基金资产净值未出现波动。

八、基金的销售
基金管理人承诺,在报告期内(自2018年9月30日至2018年10月15日)基金资产净值未出现波动。

九、基金的其他事项
基金管理人承诺,在报告期内(自2018年9月30日至2018年10月15日)基金资产净值未出现波动。

十、基金的公告
基金管理人承诺,在报告期内(自2018年9月30日至2018年10月15日)基金资产净值未出现波动。

十一、基金的其他事项
基金管理人承诺,在报告期内(自2018年9月30日至2018年10月15日)基金资产净值未出现波动。

十二、基金的其他事项
基金管理人承诺,在报告期内(自2018年9月30日至2018年10月15日)基金资产净值未出现波动。

十三、基金的其他事项
基金管理人承诺,在报告期内(自2018年9月30日至2018年10月15日)基金资产净值未出现波动。

十四、基金的其他事项
基金管理人承诺,在报告期内(自2018年9月30日至2018年10月15日)基金资产净值未出现波动。

十五、基金的其他事项
基金管理人承诺,在报告期内(自2018年9月30日至2018年10月15日)基金资产净值未出现波动。

十六、基金的其他事项
基金管理人承诺,在报告期内(自2018年9月30日至2018年10月15日)基金资产净值未出现波动。

十七、基金的其他事项
基金管理人承诺,在报告期内(自2018年9月30日至2018年10月15日)基金资产净值未出现波动。

十八、基金的其他事项
基金管理人承诺,在报告期内(自2018年9月30日至2018年10月15日)基金资产净值未出现波动。

十九、基金的其他事项
基金管理人承诺,在报告期内(自2018年9月30日至2018年10月15日)基金资产净值未出现波动。

二十、基金的其他事项
基金管理人承诺,在报告期内(自2018年9月30日至2018年10月15日)基金资产净值未出现波动。

二十一、基金的其他事项
基金管理人承诺,在报告期内(自2018年9月30日至2018年10月15日)基金资产净值未出现波动。

二十二、基金的其他事项
基金管理人承诺,在报告期内(自2018年9月30日至2018年10月15日)基金资产净值未出现波动。

二十三、基金的其他事项
基金管理人承诺,在报告期内(自2018年9月30日至2018年10月15日)基金资产净值未出现波动。

二十四、基金的其他事项
基金管理人承诺,在报告期内(自2018年9月30日至2018年10月15日)基金资产净值未出现波动。

二十五、基金的其他事项
基金管理人承诺,在报告期内(自2018年9月30日至2018年10月15日)基金资产净值未出现波动。

二十六、基金的其他事项
基金管理人承诺,在报告期内(自2018年9月30日至2018年10月15日)基金资产净值未出现波动。

二十七、基金的其他事项
基金管理人承诺,在报告期内(自2018年9月30日至2018年10月15日)基金资产净值未出现波动。

二十八、基金的其他事项
基金管理人承诺,在报告期内(自2018年9月30日至2018年10月15日)基金资产净值未出现波动。

二十九、基金的其他事项
基金管理人承诺,在报告期内(自2018年9月30日至2018年10月15日)基金资产净值未出现波动。

三十、基金的其他事项
基金管理人承诺,在报告期内(自2018年9月30日至2018年10月15日)基金资产净值未出现波动。

三十一、基金的其他事项
基金管理人承诺,在报告期内(自2018年9月30日至2018年10月15日)基金资产净值未出现波动。

三十二、基金的其他事项
基金管理人承诺,在报告期内(自2018年9月30日至2018年10月15日)基金资产净值未出现波动。

三十三、基金的其他事项
基金管理人承诺,在报告期内(自2018年9月30日至2018年10月15日)基金资产净值未出现波动。

三十四、基金的其他事项
基金管理人承诺,在报告期内(自2018年9月30日至2018年10月15日)基金资产净值未出现波动。

三十五、基金的其他事项
基金管理人承诺,在报告期内(自2018年9月30日至2018年10月15日)基金资产净值未出现波动。

三十六、基金的其他事项
基金管理人承诺,在报告期内(自2018年9月30日至2018年10月15日)基金资产净值未出现波动。

三十七、基金的其他事项
基金管理人承诺,在报告期内(自2018年9月30日至2018年10月15日)基金资产净值未出现波动。

三十八、基金的其他事项
基金管理人承诺,在报告期内(自2018年9月30日至2018年10月15日)基金资产净值未出现波动。

三十九、基金的其他事项
基金管理人承诺,在报告期内(自2018年9月30日至2018年10月15日)基金资产净值未出现波动。

四十、基金的其他事项
基金管理人承诺,在报告期内(自2018年9月30日至2018年10月15日)基金资产净值未出现波动。

四十一、基金的其他事项
基金管理人承诺,在报告期内(自2018年9月30日至2018年10月15日)基金资产净值未出现波动。